

传真电报

单位：福建省信息通信行业协会
盖章：

审核：
日期：5.22 拟稿：张兴丽

等级：传真流水号：闽信通行协转传[2023]17号

总页数：5页

发往单位：

抄送：

转发通企〔2023〕100号 关于举办2023年信息通信行业用户满意企业创建活动培训班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依据中国质量协会《关于推进2023年实施全国用户满意工程活动的通知》，中国通信企业协会《关于印发〈信息通信行业开展用户满意等级评价活动实施方案（2023年）〉的通知》、《关于印发〈信息通信行业推进用户满意工程活动实施方案（2023年）〉的通知》等文件精神，有效推进信息通信行业用户满意工程活动，中国通信企业协会信息通信服务工作委员会拟于2023年6月14日-6月16日在辽宁省沈阳市举办2023年信息通信行业用户满意企业创建活动培训班，具体情况详见附件原文。请意向单位自行向中国通信企业协会报名，并将报名表同步发送至本协会报备。

中企协联系方式：崔明涵 18701061551

省信息通信行业协会联系方式：

电话：0591-83175173 邮箱：18605912196@wo.cn

附件：通企〔2023〕100号 关于举办2023年信息通信行业用户满意企业创建活动培训班的通知

发出时间：2023年5月19日 时 分

福建省信息通信行业协会传真室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文件

通企〔2023〕100号

关于举办2023年信息通信行业 用户满意企业创建活动培训班的通知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广播电视网络集团有限公司，相关省（区、市）（信息）通信行业协会，各有关单位：

依据中国质量协会《关于推进2023年实施全国用户满意工程活动的通知》（中国质协字〔2023〕8号），中国通信企业协会《关于印发〈信息通信行业开展用户满意等级评价活动实施方案（2023年）〉的通知》（通企〔2023〕69号）、《关于印发〈信息通信行业推进用户满意工程活动实施方案（2023年）〉的通知》（通企〔2023〕

78号)等文件精神,有效推进信息通信行业用户满意工程活动,中国通信企业协会信息通信服务工作委员会拟于2023年6月14日-6月16日在辽宁省沈阳市举办2023年信息通信行业用户满意企业创建活动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内容

(一) 通信服务概论;

(二) 信息通信行业服务监管政策、行风建设暨纠风工作管理要求解读及满意度提升途径;

(三) 信息通信行业用户权益保护热点问题及服务短板剖析;

(四) 《顾客满意度测量和评价准则》(T/CAQ 10306-2022)标准及《信息通信行业用户满意企业创建活动管理办法(2023年4月修订)》解读;

(五) 2023年信息通信行业用户满意企业创建活动申报要点讲解。

二、参加人员

(一) 各集团公司及省、地市公司负责服务质量监督管理及用户满意工程活动推进工作的组织管理、策划实施等人员;

(二) 拟申报2023年信息通信行业用户满意企业创建活动的企业相关人员;

(三) 负责用户满意度测评管理及用户权益保护工作等人员。
参加本次培训学员，经考试合格获得证书。

三、时间地点

(一) 培训时间：2023年6月14日至6月16日，会期三天。

(二) 报到时间：2023年6月13日14:00-20:00，不设接
站，请自行前往。

(三) 培训地点：明程锦江国际酒店（沈阳市皇姑区昆山中
路35号），酒店前台联系电话：024-67915555。

四、报名方式

本期培训班采用微信平台报名方式，请扫描下方二维码关注
信息通信服务工作委员会公众号，输入“用户满意培训”进入报
名通道报名，报名截止时间为2023年6月8日。因培训班名额有
限，按报名先后顺序统筹安排。



五、相关费用

(一) 培训费：3600元/人；请在报到时缴纳，可接受银行

卡、支付宝、微信支付，现场开具增值税发票。

(二) 培训期间食宿统一安排，往返差旅费及培训期间住宿费学员自理。



(联系人：崔明涵，18701061551)